



## 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8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全称	嘉实黄金(QDII-FOF-LOF)
基金代码	160719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8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1]839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1年7月4日至2011年7月29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1年8月4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8,849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567,839,497.57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89,695.4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567,839,497.57 利息结转的份额 189,695.47 合计 568,029,193.04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从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无
募集期间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1年8月4日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 LOF 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嘉实黄金 QDII-FOF(LOF)基金代码:160719,深交所上市简称:嘉实黄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六个月,且相关条件成熟的情况下,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上市交易。基金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基金管理人应在基金上市日前至少3个工作日发布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开始办理。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均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站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jsfund.cn)或客户服务热线 400-600-8800 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8月5日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8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公司董事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安泰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是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2011年7月29日
任职日期	2011年8月5日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吉林农业机械研究所主任;吉林信托投资公司外处处长、香港吉信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省证券公司总经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吉林天信投资公司总经理;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大学本科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 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1年为养殖场(户)减经销商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目前养殖、饲料生产经营的市场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为进一步推进“饲料-养殖-屠宰-肉制品加工”的产业一体化经营,公司借鉴六和集团“担保鸡”、“担保鸭”的经营模式,将农牧业与金融业紧密结合,拟在各业务片区推出养殖场(户)及经销商提供担保,进一步促进相关业务片区的饲料销售及养殖业务,确保肉制品与乳制品的质量安全。针对与公司长期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养殖场(户)减经销商,在其周转资金紧张的情况下,公司为其购买饲料向银行借款提供一定担保。具体方式拟为:养殖场(户)减经销商向银行借款用以购买公司的饲料产品,担保公司为其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养殖场(户)减经销商同时委托银行将该款项直接支付给我公司购买饲料,我公司则为其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2011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养殖场(户)减经销商提供担保的总额为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表决情况  
2011年8月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1年为养殖场(户)减经销商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被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对象均为与公司长期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养殖场(户)减经销商,须经公司严格审查,筛选后确定具体的被担保对象、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2.担保期限:根据每一笔借款的实际发生日期,按照法律、法规及双方约定确定。  
3.担保金额:2011年为养殖场(户)减经销商提供担保的总额拟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其中:北方片区拟为2,000万元;四川片区拟为2,000万元;云贵片区拟为2,000万元;海

南片区拟为1,000万元。  
4.风险防范措施:①双为与公司保持良好业务关系、具有较好信誉和一定实力的养殖场(户)减经销商提供担保;②要求拟借款的养殖场(户)减经销商向我公司提供财产抵押(质押);③约定,逾期退出业务与财务人员到场检查其生产经营与财务状况;④与其签订产品回收协议,其畜、禽产品由公司以市场价格收购,价款优先用于偿还其银行借款及相关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目前,养殖行业与养殖模式均发生了变化,传统的散养方式面临困境,饲料生产企业拥有的单纯生产、销售产品的模式亦受到冲击。为了适应新的行业及市场趋势,整合上下游产业以形成联合优势,公司针对并严格筛选长期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养殖场(户)减经销商,为其购买公司的饲料产品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反担保,有助于发挥产业链的优势,促进公司饲料产品的销售,确保肉制品与乳制品的食品安全,从而保障公司产品质量的可靠性与各环节的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

独立董事意见:上述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通过开展为养殖场(户)减经销商提供担保,有助于帮助客户及时获得所需资金,发展壮大生产经营,能够促进公司饲料产品销售与肉制品及乳制品的质量安全,公司在该担保事项上进行额度控制,并确定了防范风险的相关措施,从而使该业务风险可控,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若本次担保全部实施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的最大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4.5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67%。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五日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本公司自2011年8月5日起增加平安银行和杭州银行代理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平安银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蔡宇洲  
联系电话:0755-22197874  
客户服务电话:40066-99999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25879453  
网址:bank.pingan.com  
平安银行在其主要地区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2.杭州银行  
注册地址: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太普  
联系人:严峻  
联系电话:0571-85108195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08、0571-96523  
传真:0571-85106576  
网址:www.hzbank.com.cn  
杭州银行在以下主要地区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杭州、北京、上海、宁波、舟山、深圳等。  
3.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8月5日

## 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8月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治成长精选股票
基金代码	35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8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等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737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2011年7月1日至2011年8月1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1年8月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5403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524,754,157.71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36,278.95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524,754,157.71 利息结转的份额 136,278.95 合计 524,890,436.6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份额总额比例	占基金份额总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497,441.13
占基金份额总额比例	占基金份额总额比例	0.09%
募集期间净认购基金是否合法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1年8月4日	

注:本基金在募集期间发生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与本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本基金资产中列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后不超过3个月时间内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将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8月5日

##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研究进度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至2011年7月31日,以北京大学人民医院为中心实验室(组长单位)的“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治疗慢性乙型肝炎的疗效及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II期临床研究” 临床试验方案正在各家临床医院正常进行临床试验,目前累计已有269例受试者完成了76周临床试验。  
以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为中心实验室(组长单位)的“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联合恩替卡韦治疗慢性乙型肝炎患者的疗效及安全性的随机、双盲、多中心II期临床研究” 临床试验方案正在各家临床医院正常进行临床试验。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4日

##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更名及变更注册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日接到公司第二大股东(原深圳市冠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通知,经拉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自2011年7月26日起,该公司名称由“深圳市冠德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拉萨市冠德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苏豪大厦27F2室”变更为“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13楼”,公司注册号为541020000193。  
本次变更未涉及第二大股东股权变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4日

## 广厦(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公司重整进程公告

公司管理人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0年9月16日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公司的重整申请,指定公司清算组担任管理人。  
管理人于2011年8月1日向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依法批准《广厦(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  
管理人提醒广大投资者,如果法院不批准重整计划草案,根据《企业破产法》第一百八条规定可宣告银川厦破产清算。  
管理人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厦(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一一年八月四日

## 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公司于2011年8月4日接第一大股东陕西华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华仪)通知,陕西华仪持有我公司11,135,765股流通股中600万股质押给袁妙华,5,135,765股质押给袁妙春,质押股数占公司股份总数12.75%,质押登记日2011年8月2日。  
特此公告

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四日

##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银华旗下部分基金在长江证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8月8日起在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开通旗下部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  
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80001,以下简称“银华优势企业混合”)、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80002,以下简称“银华保本增值混合”)、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80003,以下简称“银华-道琼斯88指数”)、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级代码:180008)、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80010,以下简称“银华优质增长股票”)、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80012,以下简称“银华富裕主题股票”)、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80013,以下简称“银华全球优选(QDII-FOF)”)、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80013,以下简称“银华领先策略股票”)、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80015,以下简称“银华增强收益债券”)、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19001,以下简称“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80018,以下简称“银华和谐主题混合”)、银华内需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代码:161810,以下简称“银华内需精选股票(LOF)”)、银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61811,以下简称“银华沪深300指数(LOF)”)、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61812,以下简称“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80020,以下简称“银华成长先锋混合”)、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代码:161815,以下简称“银华抗通胀主题 QDII-FOF-LOF”)、银华信用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180025,以下简称“银华信用双利债券A”)、银华中证等权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61816,以下简称“银华中证等权90指数分级”)。长江证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300元,具体办理细则详见长江证券网站。

二、费率优惠活动适用范围  
银华优势企业混合、银华保本增值混合、银华-道琼斯88指数、银华优质增长股票、银华富裕主题股票、银华全球优选(QDII-FOF)、银华领先策略股票、银华增强收益债券、银华价值优选股票、银华和谐主题混合、银华内需精选股票(LOF)、银华沪深300指数(LOF)、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银华成长先锋混合、银华抗通胀主题、QDII-FOF-LOF、银华信用双利债券A、银华中证等权90指数分级基金。  
三、费率优惠活动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长江证券网上交易及手机证券交易系统办理第二条所述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投资者。  
四、费率优惠活动时间  
自2011年8月8日起,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长江证券及本公司最新公告信息为准。  
五、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长江证券网上交易及手机证券交易系统成功办理第二条所述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模式)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办理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享有4折优惠。若享有折扣后申购费率于0.6%,则按0.6%执行;若享有折扣前的标准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标准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标准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按照标准费率执行。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热线:95579或400-8888-999  
联系人:李晨  
网址:www.95579.com  
2、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400-678-3333  
网址:www.yhfund.com.cn  
重要提示:  
1、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2、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基金自2010年2月1日起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单笔10万元以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此期间,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基金正常办理赎回,转换转出及单笔10万元以上(含)以下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该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单笔10万元以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10年2月1日在三大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刊登的《关于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8月5日

##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落实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10超声CP01,债券代码:1081262)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简称: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3.债券代码:10超声CP01  
4.债券号码:1081262  
5.发行总额:3亿元  
6.发行日期:2010年8月12日  
7.到期兑付日:2011年8月12日  
二、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到期兑付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兑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兑付相关情况  
1.发行人: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祺、郑文文、林福华  
联系电话:0754-83932281  
2.主承销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超雄、沈志华  
联系电话:010-63693937、63693987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闫晋  
资金部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5日

##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及手机证券交易系统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协商,本公司自2011年8月8日起,对通过长江证券网上交易及手机证券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以下基金的申购费率实行费率优惠,目前包括: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80001)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基金代码:580002)  
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基金代码:580003)  
东吴优信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基金代码:582001)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80005)  
东吴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80006)  
东吴新创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80007)  
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85001)  
一、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长江证券网上交易及手机证券交易系统申购(包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产品(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指本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021-50590666  
网址:www.sdfund.com.cn  
三、重要提示  
1、本次活动截止日期以长江证券网站公告为准。  
2、本次优惠活动适用于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的前端申购手续费优惠(包含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等手续费不享受以上优惠。  
3、有关本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详情请见长江证券网站刊登的公告。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东吴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8月5日

##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部分质押、解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田林业”)的通知,山田林业以其持有的本公司3,000万股股份为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6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期限一年,以其持有的本公司1,000万股股份为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北支行申请918万元贸易融资提供质押担保,期限一年。山田林业已于2011年7月28日办理了质押手续,上述两项担保事项涉及质押股份4,000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14%。  
另外,山田林业2010年8月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的本公司3,000万股股份现已满,于2011年7月29日办理了质押手续,解押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4.6%。  
截至本公告日,山田林业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317,344,46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8.68%,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累计为185,912,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58.58%,占公司总股份的28.52%。  
特此公告。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四日

##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撤销其他特别处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于2009年3月3日进入重整程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于2009年3月17日起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2010年9月10日,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于2010年9月13日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继续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显示:公司201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288,725,595.4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额为242,535,329.7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额为21,908,923.80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特别处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11年3月11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的其他特别处理。目前,该申请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2011年8月5日公司股票停牌一天,2011年8月8日复牌,公司的股票简称由“ST 新太”变更为“新太科技”,股票代码“600728”不变,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恢复为10%。  
特此公告。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8月4日

## 山东法因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法因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3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900万元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具体期限为自2011年3月9日至2011年9月9日。(详见2011年3月1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2011年3月9日至2011年8月3日期间,公司对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使用,资金使用情况良好。  
截至2011年8月3日,公司已将2,900万元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至此,本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及存储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山东法因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五日

##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之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011-023号)刊登于2011年6月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经本公司核查,发现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部分内容作出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决议内容中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中原文:“公司拟向中国人民银行授权的中国人民银行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不超过365天”现更正为:“公司拟向中国人民银行授权的中国人民银行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为366天(含366天)。”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之处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5日

##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日的公告

根据《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定于2011年8月10日为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折算日。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8月5日

##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7月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7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18.79万元,实现净利润722.81万元;截止2011年7月31日,公司净资产为337,230.66万元。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为母公司数据。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五日